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职能简介。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科技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全市有关科技发展的规章制度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牵头拟订和实施全市科技发展规划，提出全市科技发展的重大布局和优先领域，统筹协调重大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及关键技术、共性技术研究，牵头组织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攻关，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重点研究、成果转化、软科学研究等计划。

3. 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提出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相关科研机构组建或调整的建议，优化科研机构布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

4. 推进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牵头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产学研结合的政策措施，提出科研条件保障规划和政策措施建议，推进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基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

5. 负责本部门预算中的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强化科技投入及优化科技资源配置的政策措施建议。

6. 拟订科技成果推广、科技奖励、促进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织

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负责组织市科技进步奖的评审和科技成果管理、科技保密以及技术市场工作，指导科技中介组织的建设；承担科技评估管理和科技统计工作。

7.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新技术产业及园区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组织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区、基地的建设，推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8. 负责全市与国际间以及港澳台地区的科技合作与交流事宜，组织申报实施国际科技合作计划。

9. 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农业科技园区和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农村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

10. 组织拟订科学技术普及规划和提出政策措施建议，负责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指导协调科普活动和科技宣传工作，推进全市科普能力建设。

11. 农科园管委会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建设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市委、市政府和乐山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领导小组的各项决定和指示；牵头制定农业科技园区建设规划，拟订园区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园区产业发展、平台建设、招商引资、项目管理、人才开发、对外交流等工作。

12.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重点工作。

1. 重点抓好省级创新型城市创建。力争获批省级创新型城市创建，逐项按进度推进省级创新型城市建设任务，积极培育创建国家、省级创新型县（市、区），指导马边县创建国家创新型县。围绕“一中心两基地三区块”创新布局，聚焦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双轮驱动，产业链和创新链深度融合，加快实施《乐山市晶硅光伏产业技术攻关规划》和《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创新区块专项规划》，科学编制民用核技术、农业科技园区、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等创新发展专项规划，以规划引领和推动重大工作落地落实。

2. 重点抓好科技创新“十件大事”和“十条政策”落实。坚持把推进落实科技创新“十件大事”和“十条政策”作为市科技领导小组办公室年度统筹协调、督查督办的重点内容，实行一件大事（一条政策）、一个工作方案、一个工作专班，形成领导有力、责任明确、推进有序的工作机制，确保“十件大事”和“十条政策”切实落地见效。

3. 重点抓好先进制造业体系创新发展。围绕“4+5+5”现代产业体系，打造高新技术产业集群，以科技创新助推先进制造业跨越式提升。实施晶硅光伏重大科技专项，助力巩固乐山晶硅光伏产业行业创新领跑地位；争创民用核技术应用中试熟化平台，推动核技术应用成果转化；开发新产品新赛道，围绕绿色化工精细化延伸做强循环经济；引进先进技术，

聚焦绿色低碳实现新型建材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品种，开展食品饮料精深加工带动特色优势农业发展，加快构建先进制造业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

4. 重点抓好科技助力乡村振兴。围绕乐山现代农业产业技术需求，强化技术支撑，组织实施农村科技项目 20 项以上，重点开展茶叶、晚熟柑橘、林竹和中药材等关键技术集成、研究与应用示范。持续开展科技计划成果“进园入县”行动示范基地建设，建立健全政产学研用协同合作长效机制，推动签约项目落地落实，提升农业产业现代化水平。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持续保障“一县一团”县域全覆盖和主导产业全覆盖，探索科技特派员面向涉农企业、专合社等开展科技服务和创业带动。“四川科技兴村在线”服务提质扩面，完成专家在线服务 8000 条次以上。

5. 重点抓好科技服务业稳步发展。加强国、省科技与文化融合基地培育力度，指导科技服务大市场建设，支持乐山高新科创云在科技服务业发展中发挥作用，支持符合条件的省级孵化载体创建国家级孵化载体。建立全市科普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各区县高标准开展科普联席会议建设，制定乐山市十四五科普规划，落实国、省重大科普活动安排，探索大科普工作机制建设。加强科技服务业规上企业培育力度，探索规上工业企业生产经营与研发、检验检测的主辅业务分离路径。全市科技服务业营业收入、工作总额同比增长幅度高于

全市 GDP 增长幅度。

6. 重点抓好科技园区优化提升。推动乐山高新区扩区升位、提质增效，向上争取对高新区“一区多园”发展模式的政策支持。出台的支持乐山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继续开展国家企业创新积分制试点园区建设，引导各类创新资源要素和发展要素加快向高新区集聚。推动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新发展，编制《乐山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加强园区企业培育管理，实施“百企百员”农业科技服务工程，推进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创建，推进星创天地建设，促进农业科技园区同现代农业园区融合发展，引导园区企业牵头或参与申报科技计划项目 10 项以上，园区年产值超 100 亿元。

7. 重点抓好创新主体和平台创建培育。持续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和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计划，建立培育企业库、分解目标任务、实施精准指导，提高申报通过率，力争两类企业达 370 家以上。加快建设国家西南技术转移中心乐山分中心。推动企业为主体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领衔或参与创建省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新申报省级以上创新平台 2 家以上，力争省级晶硅光伏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取得突破。出台《乐山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启动市级重点实验室认定，增加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后备数量。编制乐山市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管理办法，筑牢市级医卫创新平台建设基础。

8. 重点抓好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实施省级以上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项目 50 项以上，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200 项以上，带动全市 R&D 投入总量达到 27 亿元。实施省级晶硅光伏重大科技专项，向上争取支持资金 1000 万元以上，助力“中国绿色硅谷”建设实现新突破。大力实施“天府科创贷”，引导银行、基金加大对重大创新项目和科技企业的支持力度。制定“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落实中纪委帮扶要点，推动马边围绕磷矿清洁安全生产关键技术开展研发攻关。

9. 重点抓好科技创新开放合作和成果转化。全面融入成渝地区科技创新协同，深入参与成渝双城经济圈和成都平原经济区工作。以高质量举办成都创新资源市（州）行乐山专场活动为契机，通过成都科技创新资源平台推介、乐山企业需求发布、精准对接交流等形式，深化成乐两地科技创新交流与合作，全面提升区域创新发展能级。力争共建江南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乐山分中心，争取创建重庆市畜牧科学院乐山分院，深化与中科院系统院所合作，推动对外协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科技创新平台共建，科技信息共享。以跟踪督促省下政务目标技术合同成交额完成进度为抓手，督促区县科技管理部门以成果转化额度和成效为科技工作的目标导向。健全成果转移转化服务体系，加

强对省级成果转移转化示范机构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问效，探索建立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办法措施。

10. 重点抓好科技体制改革行动落地见效。落实《四川省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分工方案，修订《乐山市科技计划管理办法》，改革科研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赋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在技术路线和经费调整上更大自主权。持续深入推进《乐山市深化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方案》，进一步健全“先确权、后转化”决策机制和操作流程。密切关注省职务科技成果非资产化管理改革的试点和推进情况，提前谋划我市深化职务科技成果改革工作，进一步为科技工作者解压松绑，激发科技成果转化的活力和动力。

11. 重点抓好创新环境改善提升。积极创新引进外国人才方式，定位打造省级引智引才基地，支持乐山师范学院组建“乐山市科技与产业国际化服务协同创新基地”。深入推进晶硅光伏产业人才发展智库建设，组建乐山市晶硅光伏产业人才研究会，加速晶硅光伏人才聚集乐山。实施“嘉州创新领军人才”“嘉州创业领军人才”“嘉州科技菁英”等市级人才计划项目，加强高端人才的培养储备，择优组织推荐申报“天府青城计划”。开展市级科技奖励工作。落实《乐山市科研诚信管理暂行办法》《乐山市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监督工作暂行规定》，加强对本地区、所属机

构的监督；压实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科技创新主体的责任，增强主动监督意识；探索诚信承诺制度，扩大诚信文化宣传。

12. 重点抓好坚持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全面领导。牢固掌握党对科技领域意识形态的领导权、话语权，重点聚焦党的二十大对科技创新作出的决策部署，结合我市实际，研究提出贯彻落实具体举措，把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擘画的发展蓝图，细化为任务书、施工图和时间表，转化为科技系统的具体行动。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加强全市科技系统党组织建设、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深化科技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建设，贯彻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原则，弘扬科学家精神，不断提高新时代全市科技系统党建质量和水平。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下属一级预算单位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机关

2	乐山市科技发展中心
3	乐山市科技情报研究所
4	乐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第二部分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公开表1）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8.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1,060.4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2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12

					拨款收入							
	合 计	1,198.28		1,198.28								
324	乐山市科技局	1,198.28		1,198.28								
324001	乐山市科技局机关	735.17		735.17								
324302	乐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86.43		86.43								
324303	乐山市科技发展中心	240.23		240.23								
324304	乐山市科技情报所	136.45		136.45								

三、部门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198.28	1,079.28	119.00		
	206		324	科学技术支出	1,060.48	941.48	119.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16.61	597.61	119.00		
	2060101			行政运行	597.61	597.61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00		119.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343.87	343.87			
	2060401			机构运行	343.87	343.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	8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83.93	83.93			

		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6	1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8	43.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9	21.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	5.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	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5	13.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2	35.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2	35.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2	35.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198.28	一、本年支出	1,198.28	1,198.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8.2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1,060.48	1,060.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	89.44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3.25	13.25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5.12	35.1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0102-津 贴补贴	74.97	74.97	74.97	74.97	
30102-津 贴补贴	4.34	4.34	4.34	4.34	
30103-奖 金	112.07	112.07	112.07	112.07	
30107-绩 效工资	88.61	88.61	88.61	88.61	
30108-机 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 费	51.06	51.06	51.06	51.06	
30108-机 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 费	43.58	43.58	43.58	43.58	
30109-职 业年金缴费	25.53	25.53	25.53	25.53	
30109-职 业年金缴费	21.79	21.79	21.79	21.79	
30110-职 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	13.30	13.30	13.30	13.30	
30110-职 工基本医疗保	13.25	13.25	13.25	13.25	

险缴费					
30111-公 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2.58	2.58	2.58	2.58	
30112-其 他社会保障缴 费	3.68	3.68	3.68	3.68	
30112-其 他社会保障缴 费	5.51	5.51	5.51	5.51	
30113-住 房公积金	42.85	42.85	42.85	42.85	
30113-住 房公积金	35.12	35.12	35.12	35.12	
30199-其 他工资福利支 出	10.50	10.50	10.50	10.50	
30199-其 他工资福利支 出	55.23	55.23	55.23	55.23	
302-商品和 服务支出	297.50	297.50	297.50	200.50	97.00
30201-办 公费	12.50	12.50	12.50	12.50	
30201-办	6.33	6.33	6.33	6.33	

公费					
30202-印刷费	6.00	6.00	6.00	1.00	5.00
30202-印刷费	1.40	1.40	1.40	1.40	
30205-水费	2.10	2.10	2.10	2.10	
30205-水费	1.15	1.15	1.15	1.15	
30206-电费	7.00	7.00	7.00	7.00	
30206-电费	1.44	1.44	1.44	1.44	
30207-邮电费	19.80	19.80	19.80	19.80	
30207-邮电费	3.51	3.51	3.51	3.51	
30209-物业管理费	39.00	39.00	39.00		39.00
30211-差旅费	16.50	16.50	16.50	16.50	
30211-差旅费	11.46	11.46	11.46	11.46	
30213-维修(护)费	1.10	1.10	1.10	1.10	

30213-维修(护)费	1.20	1.20	1.20	1.20	
30215-会议费	0.40	0.40	0.40	0.40	
30217-公务接待费	2.40	2.40	2.40	2.40	
30226-劳务费	26.00	26.00	26.00		26.00
30226-劳务费	0.20	0.20	0.20	0.20	
30227-委托业务费	4.00	4.00	4.00	4.00	
30228-工会经费	9.90	9.90	9.90	9.90	
30228-工会经费	11.17	11.17	11.17	11.17	
30229-福利费	6.21	6.21	6.21	6.21	
30229-福利费	5.59	5.59	5.59	5.5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80	3.8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	2.80	2.80	2.80	2.80	

护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7.98	27.98	27.98	25.98	2.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71	1.71	1.71	1.7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3	45.73	45.73	20.73	2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3	19.13	19.13	19.1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6	18.56	18.56	18.56	
30301-离休费	18.56	18.56	18.56	18.56	
310-资本性支出	22.00	22.00	22.00		22.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2.00	22.00	22.00		22.00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1,198.28	1,198.2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60.48	1,060.48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16.61	716.61	
	2060101	行政运行	597.61	597.61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00	119.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343.87	343.87	
	2060401	机构运行	343.87	343.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	8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93	83.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6	18.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8	43.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79	21.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	5.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	5.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5	13.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5	13.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2	35.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2	35.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12	35.12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类 款		单位代码	项 目 单位名称（科目）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079.28	878.78	20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60.22	860.22	
30101			基本工资	256.25	256.25	
30102			津贴补贴	79.31	79.31	
30103			奖金	112.07	112.07	
30107			绩效工资	88.61	88.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94.64	94.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32	47.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55	26.55	
30111		32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8	2.5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9	9.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7	77.9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73	65.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50		200.50
30201			办公费	18.82		18.82
30202			印刷费	2.40		2.40
30205			水费	3.25		3.25
30206			电费	8.44		8.44
30207			邮电费	23.31		23.31
30211			差旅费	27.96		27.96

30213	维修（护）费	2.30		2.30
30215	会议费	0.40		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0		2.40
30226	劳务费	0.20		0.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7		21.07
30229	福利费	11.80		11.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0		6.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69		27.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6		39.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6	18.56	
30301	离休费	18.56	18.56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19.00
	206		324	科学技术支出	119.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19.00
	2060101			行政运行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9.00		6.60		6.60	2.40
324-乐山市科技局	9.00	9.00		6.60		6.60	2.40
324001-乐山市科技局机关	6.20	6.20		3.80		3.80	2.40
324303-乐山市科技发展中心	2.80	2.80		2.80		2.8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此表空白无内容			合 计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此表空白无内容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5）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此表空白无内容				合 计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24001-乐山市科技局机关	51110022T000000287699-科技项目评审费	23.00	根据省、市科技项目管理办法，为确保工作决策科学、公正，应成立专家组开展专业评审，并形成结论性意见，在市级项目立项省和级项目推荐、中期评估、验收等环节作为重要参考。推动科技项目管理	数量指标	开展省级以上项目过程管理（个）	=	30	个	2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评审市级科技项目	=	200	个	30	
				产出指标	立项项目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支撑，立项项目符合全市产业发展方向			定性	好		1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科研项目带相关产业发展	≥	10	项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评审专业、公正	≥	90	%	10		

					标							
51110022T000000389852- 多晶硅研究院运行经费	25.00	"力争创建成为四川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助力乐山硅材料光伏产业争创国、省硅材料光伏技术（产业）创新中心和国家级硅材料检验检测中心，提升乐山硅材料光伏产业在全国乃至全球的集聚辐射带动力，为乐山建设具有国际领先水平和区域辐射带动力的硅材料光伏千亿产业集群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省级新型省级研发机构	=	1	家	3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为乐山建设具有国际领先水平和区域辐射带动力的硅材料光伏千亿产业集群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	60	%	20			
				时效指标	2023年建成省产业技术研究院1个	=	1	个	10			
				效益指标	参与实施国、省科技研发项目	≥	1	项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组建单位满意度	\geq	90	%	10	正向指标	
51110023T000009152824-2 2023年度科普工作经费	10.00	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人创造的环境，形成崇尚科学的风尚，让更多的青少年心怀科学梦想、树立创新志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普工作覆盖人群	\geq	20000	人数	40			
				质量指标	举办2次高质量的大型科技活动	=	2	场次	10			
				时效指标	12月前完成	\leq	12	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23年公众科普素质能力较去年有提升	\geq	2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geq	90	%	10		
51110023T000009152900- 物业管理费	39.00	对科技大楼以及建筑区划内共有建筑物、场所、设施及公用设备、绿化、卫生、交通、生活秩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物业公司数量	=	1	家	10			
				数量指标	无管理死角	<	1	项	20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考核	\geq	95	%	30			

			级，实现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全流程的“无纸化”，达到科技领域“放管服”工作要求。									
--	--	--	------------------------------------------	--	--	--	--	--	--	--	--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7）

表7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乐山市科技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重点抓好科技助力乡村振兴。	<p>围绕乐山现代农业产业技术需求，强化技术支撑，组织实施农村科技项目20项以上，重点开展茶叶、晚熟柑橘、林竹和中药材等关键技术集成、研究与应用示范。持续开展科技计划成果“进园入县”行动示范基地建设，建立健全政产学研用协同合作长效机制，推动签约项目落地落实，提升农业产业现代化水平。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持续保障“一县一团”县域全覆盖和主导产业全覆盖，探索科技特派员面向涉农企业、专合社等开展科技服务和创业带动。“四川科技兴村在线”服务提质扩面，完成专家在线服务8000条次以上。</p> <p>（五）重点抓好科技服务业稳步发展。加强国、省科技与文化融合基地培育力度，指导科技服务大市场建设，支持乐山高新科创云在科技服务业发展中发挥作用，支持符合条件的省级孵化载体创建国家级孵化载体。建立全市科普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各区县高标准开展科普联席会议建设，制定乐山市十四五科普规划，落实国、省重大科普活动安排，探索大科普工作机制建设。加强科技服务业规上企业培育力度，探索规上工业企业生产经营与研发、检验检测的主辅业务分离路径。全市科技服务业营业收入、工作总额同比增长幅度高于全市GDP增长幅度。</p> <p>（六）重点抓好科技园区优化提升。推动乐山高新区扩区升位、提质增效，向上争取对高新区“一区多园”发展模式的政策支持。出台的支持乐山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继续开展国家企业创新积分制试点园区建设，引导各类创新资源要素和发展要素加快向高新区集聚。推动国家农业</p>

		<p>科技园区创新发展，编制《乐山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加强园区企业培育管理，实施“百企百员”农业科技服务工程，推进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创建，推进星创天地建设，促进农业科技园区同现代农业园区融合发展，引导园区企业牵头或参与申报科技计划项目 10 项以上，园区年产值超 100 亿元。</p>		
重点抓好科技园区优化提升。		<p>推动乐山高新区扩区升位、提质增效，向上争取对高新区“一区多园”发展模式的政策支持。出台的支持乐山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继续开展国家企业创新积分制试点园区建设，引导各类创新资源要素和发展要素加快向高新区集聚。推动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创新发展，编制《乐山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加强园区企业培育管理，实施“百企百员”农业科技服务工程，推进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创建，推进星创天地建设，促进农业科技园区同现代农业园区融合发展，引导园区企业牵头或参与申报科技计划项目 10 项以上，园区年产值超 100 亿元。</p>		
重点抓好创新主体和平台创建培育。		<p>持续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和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计划，建立培育企业库、分解目标任务、实施精准指导，提高申报通过率，力争两类企业达 370 家以上。加快建设国家西南技术转移中心乐山分中心。推动企业为主体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领衔或参与创建省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新申报省级以上创新平台 2 家以上，力争省级晶硅光伏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取得突破。出台《乐山市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启动市级重点实验室认定，增加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后备数量。编制乐山市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管理办法，筑牢市级医卫创新平台建设基础。</p>		
重点抓好先进制造业体系创新发展。		<p>围绕“4+5+5”现代产业体系，打造高新技术产业集群，以科技创新助推先进制造业跨越式提升。实施晶硅光伏重大科技专项，助力巩固乐山晶硅光伏产业行业创新领跑地位；争创民用核技术应用中试熟化平台，推动核技术应用成果转化；开发新产品新赛道，围绕绿色化工精细化延伸做强循环经济；引进先进技术，聚焦绿色低碳实现新型建材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品种，开展食品饮料精深加工带动特色优势农业发展，加快构建先进制造业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p>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 198. 28	1, 198. 28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科技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全市有关科技发展的规章制度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p> <p>(二) 牵头拟订和实施全市科技发展规划，提出全市科技发展的重大布局和优先领域，统筹协调重大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及关键技术、共性技术研究，牵头组织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的重大关键技术攻关，负责组织拟订并实施重点研究、成果转化、软科学研究等计划。</p> <p>(三) 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提出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相关科研机构组建或调整的建议，优化科研机构布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p> <p>(四) 推进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牵头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产学研结合的政策措施，提出科研条件保障规划和政策措施建议，推进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基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p> <p>(五) 负责本部门预算中的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强化科技投入及优化科技资源配置的政策措施建议。</p> <p>(六) 拟订科技成果推广、科技奖励、促进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负责组织市科技进步奖的评审和科技成果管理、科技保密以及技术市场工作，指导科技中介组织的建设；承担科技评估管理和科技统计工作。</p> <p>(七)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新技术产业及园区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组织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指导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园区、基地的建设，推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p> <p>(八) 负责全市与国际间以及港澳台地区的科技合作与交流事宜，组织申报实施国际科技合作计划。</p> <p>(九) 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农业科技园区和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农村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p> <p>(十) 组织拟订科学技术普及规划和提出政策措施建议，负责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指导协调科普活动和科技宣传工作，推进全市科普能力建设。</p> <p>(十一) 指导开展知识产权（专利）管理和专利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实施重大专利技术。</p> <p>(十二) 农科园管委会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建设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市委、市政府和乐山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领导小组的各项决定和指示；牵头制定农业科技园区建设规划，拟订园区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园区产业发展、平台建设、招商引资、项目管理、人才开发、对外交流等工作。</p> <p>(十三)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实施农村科技项目	≥20 项	
		质量指标	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和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计划	≥370 家	
		时效指标	编制《乐山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	≤3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乐山晶硅光伏产业行业创新领跑地位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的企业满意度	≥95%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表
8

政府采购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采购说明
合 计			41.38					
324001-乐山市科技局 机关			39.00					
51110023T000009152 900-物业管理费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39.00	是	是	否	否	
324303-乐山市科技发展 中心			2.38					
51110022Y000000253 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 加燃料服务	2000	1.60	否	否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 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1	0.28	否	否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 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 养服务	5	0.50	否	否	否	否	

第三部分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科学技术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1,198.28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15.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 2022 年正常晋级普档、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一) 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1,198.2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0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8.28 万元,占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1,198.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9.28 万元,占 90.07%;项目支出 119.00 万元,占 9.93%。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198.28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15.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 2022 年正常晋级普档、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8.28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1,060.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1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98.2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315.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 2022 年正常晋级普档、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政策性调整，人员工资预算编制口径调整增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 1,060.48 万元，占 88.5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4 万元，占 7.46%；卫生健康支出 13.25 万元，占 1.11%、住房保障支出 35.12 万元，占 2.9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97.61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9.00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开展综合业务、项目等公用经费。

3.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机构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43.8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

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18.56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3.5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1.7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5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3.2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35.1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79.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78.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公用经费 20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9.0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4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60 万元。2023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20.00%。主要原因是落实节约要求，接待减少。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科技工作的接。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0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主要保障 2023 年科技科普宣传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乐山市科学技术局乐山市科学技术局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29.0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8.62 万元，增长 7.16%。主要原因是办公业务开展增多。

乐山市科技发展中心、乐山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乐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这 3 家单位均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乐山市科学技术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1.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1.3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乐山市科学技术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

有车辆 2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1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乐山市科学技术局机关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5 个，涉及预算 119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39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8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本项必填，主要对本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中出现的专业性较强的名词等进行解释，请参照中央部委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以下为举例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